

皮膚過敏患者的護理指導

1. 過敏性皮膚炎之種類及出現的臨床表徵:

(1)濕疹:

是一種常伴有搔癢感，有丘疹小疱為主的表皮性皮膚炎。

(2)藥物疹:

使用藥物治療一週內發生的皮膚炎，有突發性對稱的皮疹，由身體軀幹開始，面積廣泛，向遠端肢體擴散。

(3)光敏感症:

人體對於光照後所產生的過敏症狀，有刺痛感、搔癢感、紅疹、蕁麻疹、灼傷，或水疱。

(4)接觸性皮膚炎:

接觸某種刺激性或過敏性而發生的皮膚反應，有搔癢、紅疹、紅斑、水疱、鱗片脫落或潰瘍。

(5)異位性皮膚炎:

因發炎過程引起嚴重搔癢的慢性發疹性皮膚疾病，有散發性或局限性神經性皮膚炎，會造成病患睡眠中斷、皮膚外觀影響及劇癢情形。

(6)蕁麻疹:

因食物及藥物過敏而引起局部搔癢性紅疹，有嚴重搔癢、紅斑。

2. 因藥物或食物引起的蕁麻疹，持續時間為八到十二小時，儘量不要用指甲抓，以免抓傷造成皮膚發炎，可用冰敷或用手輕拍方式減少搔癢。
3. 洗澡儘可能以溫水洗 10-15 分鐘，除了幫助皮膚降低感染，還可以改善局部藥物的穿透力；使用清水或低敏感性沐浴乳清潔皮膚，沐浴後使用毛巾輕拍拭乾，讓皮膚保水度足夠再使用中性低敏感保濕乳液。
4. 去除並減少過敏原如：被服塵蟎、太陽強烈曝曬。
5. 因注射抗組織胺藥物會有嗜睡現象，需避免從事開車、騎機車等具危險性的機械操作活動，且不可與酒精、鎮定劑及安眠藥一起使用，以免產生加成作用。
6. 避免攝取富含組織胺的食物(如有殼海鮮類、筍、茄、大豆、花生、糯米、牛奶、蛋白等)，以及刺激性食品、飲料(如菸、酒、咖啡、可可、辣椒等)。

國軍左營總醫院護理部 關心您的健康

如有疑問請撥 (07) 5817121 轉分機